

主编 梁羽龙 张海军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译林 第一辑

阿达拉 勒内 纳契人

Atala / Rene / Les Natchez

[法] 夏多布里盎



中国文联出版社

阿达拉勒内纳契人



林珍妮 译

中国文联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译林(第一辑) 梁羽龙 张海军 主编

中国戏剧出版社出版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
(邮政编码:100086)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北京市金顺印刷厂 印刷
3700 千字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128 印张
2002 年 1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套

ISBN 7-104-01758-5/I·693

全十二册定价:380元

译 本 序

《阿达拉/勒内/纳契人》又称《纳契人纪事》是法国 19 世纪浪漫主义作家弗朗索瓦 - 勒内·德·夏多布里盎 (François - René de Chateaubriand 1768—1848) 的重要作品，在法国文学史中占一席之地。

《阿达拉/勒内/纳契人》既可独立成篇，又可看作是一个整体。作家动手创作它们的时候，它们原属一个整体，几乎结束于 1799 年初。1800 年，作家从英国返回法国，没有发表全部作品，他于 1801 年发表《阿达拉》，于 1802 年发表由《阿达拉》与《勒内》合并的《基督教真谛》一书，而《纳契人纪事》的其余部分，终于并入《全集》，于 1826 年才发表。

《阿达拉/勒内/纳契人》的内容梗概如下：法国的破落贵族子弟勒内离家出国，只身流落于北美洲，来到路易西安那的纳契部落的一个村子里，被德高望重的瞎眼老首长夏克塔斯收为义子。夏克塔斯把自己年轻时与阿达拉相爱的曲折故事，讲述给勒内听。

美丽的阿达拉是北美摩斯科格部落一位首长的继女，她冒险救出年轻的战俘夏克塔斯，两人相爱，并逃进丛林深处，为法国修士奥布里所救。阿达拉与夏克塔斯本来可以幸福结合，但因为阿达拉曾向去世的母亲发过誓，要为圣母保持贞节，终身不嫁，在爱情与宗教发生剧烈的冲突下，阿达拉献身宗教，并服毒身亡。这便是《阿达拉》的故事。

《勒内》这篇故事，则是勒内向夏克塔斯及索黑尔神父倾吐他本人的身世和隐衷。勒内这个大革命前的贵族子弟，自小与姐姐阿梅里感情甚笃，情投意合。姐姐突然决定遁入空门，勒内在姐姐宣誓脱离尘世之际，才发现姐姐因为对他产生了乱伦的爱情才遁世的，他痛苦愧疚，便离开欧洲到了美洲。勒内多愁善感，忧郁颓唐，孤僻古怪，终日无所事事，心事重重，患了他所处的时代的青

年所共有的“世纪病”。

《纳契人》这篇小说，则交代了夏克塔斯，勒内等人最后的悲剧结局。生动传神，淋漓尽致地描写了纳契部落的风土人情。村里的坏头目翁杜列一方面野心勃勃地抢夺政权，排挤夏克塔斯等正直的首长，一方面无耻地追求美丽的姑娘塞留塔，而塞留塔却钟情于勒内。翁杜列从此便视情敌勒内为眼中钉，百般陷害、诋毁，要置勒内于死地。塞留塔的兄弟乌杜加米兹勇敢正直，单纯可爱，嫉恶如仇，他与勒内结为兄弟，曾把勒内从敌人的刑场中救出来。勒内出于感恩，与塞留塔成婚，并生下一女，但勒内对塞留塔并无爱情。村子里另一位美丽活泼大胆的姑娘米拉，她先爱上勒内，后来爱情转为友谊，她与乌杜加米兹产生爱情并成亲。在翁杜列等人百般诋毁中伤勒内的时候，只有米拉坚信勒内的人格，并劝告塞留塔兄妹不要受骗。

为了达到杀害勒内的目的，翁杜列煽动各部落的头领，阴谋策划大屠杀事件，他们商议把一束芦苇藏于寺庙内，每天抽一根，抽完那天即为屠杀法国人的日子。塞留塔为破坏他们的计划，扮作幽灵，窃去部分芦苇，但此举非但未能营救勒内，反而提早了野蛮部落暴动的日期。勒内被翁杜列所杀，塞留塔为翁杜列所奸（并怀孕）。乌杜加米兹怒不可遏，亲手杀了这个十恶不赦、坏事干尽的翁杜列，为朋友报了仇，而纳契人与法国人互相屠杀的结果是两败俱伤，书中所有的人物几乎都以死亡告终，酿成一出惨剧。

作家夏多布里盎在《阿达拉》的“初版前言”中谈到他的创作动机：“还很年轻时，我就想写自然里的人的史诗或描写野人的风俗，把它们与熟悉的事件联系起来。美洲被发现之后，我认为它是再有趣不过的主题。尤其对于法国人来说，1727年路易西安那的纳契地区殖民地发生屠杀事件，所有的印第安部落经过两个世纪的压迫，为争回新世界的自由而暴动。我认为这事件给我的笔提供了有意义的主题。”“我把这部作品的几个片断写在纸上，很快便发现缺乏真实的色彩，如果我想创作荷马式的画面，我必须采访我要描写的人民。”

1791年，夏多布里盎在北美洲参观了海岸城市，湖区，他在野

人当中，在丛林、湖边、茅棚里，写下《纳契人纪事》中的几个片断。1792年春末，他向著名的老人马尔塞尔布先生——前部长、卢梭的保护人、夏多布里盎的嫂子的祖父朗读未来的《阿达拉》，但他的文学计划遇到阻碍，家人给他安排了婚事。女方是姐姐吕西尔的朋友，18岁的金发姑娘。这位姑娘的命运并不比《纳契人》中的塞留塔的强，因为夏多布里盎与她度过短暂的蜜月后，即离开她参加勤王军，接着流亡英伦（1793—1800），一去就是11年。在这段颠沛流离的日子里，他几乎丢失了他的有关美洲的故事的全部手稿。到了伦敦，他根据回忆，重新撰写他的《纳契人纪事》。

1801年，1802年，《阿达拉》与《勒内》发表后，获得辉煌的成就。它们“以其耀眼的美洲风光和旖旎的异国情调，一新读者耳目，时人竞相传诵，不到一年就印行6版，并译成英、德、意、西等主要欧洲文字。”（《阿达拉》前后重印了12次，六次出现在《基督教真谛》里），作家夏多布里盎顿时一鸣惊人，“一跃而为声名大噪的新起作家”。《阿达拉》作为“法国19世纪文学中第一篇优秀作品流传下来”，“打开了浪漫主义世纪”，“以其浪漫主义情调，倡导一种既不同于17世纪古典主义文学，又不同于18世纪启蒙文学的新的文学潮流。”^①

法国大革命前夕，20岁的夏多布里盎过着当时小说描写的骑士式的生活。他是家中的幼子，游手好闲。少年时代跟着姐姐吕西尔住在家乡的旧城堡里，后来离开它，毫无信心地投身军人生涯。他有许多闲暇日子，便在巴黎、富日尔，在已婚姐姐们的社交圈子里混日子。姐姐们待他如慈母，但他在家庭中并没有财产继承权，也没有父爱。夏多布里盎与他笔下的人物勒内一样，天性孤僻、忧郁、伤感，爱到岩顶或溪边默默沉思。

夏多布里盎是卢梭的狂热信徒，并不相信上帝。作为他父亲的儿子，他也不信任专制的凡尔赛政府。他敏感，也为美国民主的诞生鼓掌叫好。但当1879年初，雷恩最高法院发生冲突事件时，他本能地站在封建的布列塔尼的旗帜下，反对“出身低贱的乡下人，

① 以上引文见任之：“引言”，外国文学出版社1983年版《阿达拉/勒内》。

捍卫贵族的特权”。

1789年法国大革命，夏多布里盎的母亲和一个姐姐死于狱中，他“身上沾有惟一的哥哥、嫂嫂，他们的父亲，著名的老人的血”^①，他本人也只能逃亡国外。1797年，为了获得公民资格，他几乎要归顺新政府。“雾月十八”，拿破仑将军夺得政权，计划推行调和政策。夏多布里盎的朋友、著名文学家、诗人封塔纳（Fontanes）设法赢得拿破仑的欢心，催促夏多布里盎回巴黎。因害怕引起警察局的注意，夏多布里盎不敢带太多的行李，便把《纳契人纪事》的大部分手稿留在英国。没有人想到，经过1802年短暂的平静后，战争又发生了，并持续了13年。

“复辟”的最初几年里，夏多布里盎托朋友几经周折，从英国找回“纳契人”的手稿。但忙于政治活动，他无暇顾及它们，直至1825年，要发表《全集》时才又提出这问题。

他在30年后重续自己早年写的几乎完全忘记了的手稿，就如一位冷静的、艺术成熟的老作家审阅一个缺乏经验的凭想象力任意发挥的青年作者的试验作品。作家以更有把握的但动作缓慢了的手去修改、撰写《纳契人》。作家以历史学家提供的历史事实为依据，加上虚构部分，扩大成为作品的主题。

《阿达拉》描写了“迥然不同于欧洲的自然和风俗”，“里面没有惊险的故事，它是诗，半是描写，半是悲剧。整个故事描写一对情人在荒野里边走边谈。表现宁静的荒野，宁静的宗教里心迷意乱的爱情的画面。”^②

《阿达拉》的写景不同凡响。作家头一回在文学作品中描绘寥廓无垠的空间，莽莽的丛林，浩淼的内湖，博大的江河，新世界的茫茫的大草原。在原来壮丽宏伟的自然景致上，作家又以略为浮夸的笔调，抹上一层想象的色彩，创立了具有独特风格的浪漫主义表现手法。作家笔下的景色，色彩浓烈，绘声绘色，寓情于景，情景交融。

《阿达拉》的人物仅有三个：阿达拉，阿达拉的情人夏克塔斯，

① 见夏多布里盎《阿达拉》“初版前言”。

② 见《阿达拉》的“初版前言”。

修士奥布里。夏克塔斯是个有才华的半文明人，他到过欧洲、巴黎，见过大世面。作家通过他的野人身份描绘野人的风俗，通过他的欧洲人身份描写悲剧、叙事。没有这个人物，读者就难以理解《阿达拉》的内容了。

阿达拉是个性格新颖的姑娘。实际上，她是西班牙人的女儿，绝非纯粹的野蛮人。作家在这个人物身上强调反映“人心的矛盾”，作家认为，只有反映人的内心的矛盾，对人及人的故事的伟大神秘才有深刻的观点。

作家创作《阿达拉》、《勒内》等作品时，初衷原是“写自然里的人的史诗”，“描写野人的风俗”。但作品发表时，由于种种原因，作家把小说的情节朝基督教教义方面作了修改，作家美化宗教，让读者热爱宗教，证明它的用途。他认为宗教“能愈合人的药膏治愈不了的伤口”。^①在《阿达拉》的后半部分，作家塑造的修士奥布里，形象高尚伟大。他在蛮荒地区创设居民区，用宗教精神感化印第安人，淳化民风，他积善行德，不畏艰难困苦，不计较个人得失名利，不顾个人安危，最后为当地的野人，为宣传宗教献出生命。简直是救世主的化身，十分感人。小说还着意铺陈阿达拉的死和殓葬，以表现基督教的神秘和诗意。

《勒内》的风格与笔调，与《阿达拉》的不同，虽然故事发生的地点，人物相同，但作家表现的是不同的风俗，不同的感情，不同的思想。作家落笔的重点在揭示人的“精神状态”。勒内这个贵族家庭的少子，有着丰富的、美好的、绚丽的想象力，却感到人生生活贫乏，干巴巴，乏味，幻灭。大革命夺去了封建贵族的统治权，夺去了他们的社会地位，他绝望了，颓唐了，他变得怪僻、乖戾、与别人、与社会、与时代格格不入。

夏多布里盎从自己身上，从本世纪本阶级的青年身上看到了这种招致自杀的怪僻、乖戾，这种脱离社会、脱离人群、耽于梦想、喜好孤独，甚至放弃对“上帝”和人类的职责；还有愤世嫉俗，走向疯狂、死亡的恶习。他说，为了使青年克服这“世纪病”，他有意在《基督教真谛》和《纳契人》中给勒内安排了悲剧的命运，他

① 夏多布里盎：“《阿达拉/勒内》前言”。

认为应当处罚勒内。勒内的疯狂的梦想给他造成痛苦，他的怪诞结束了他的生命。他自己不幸，也使接近他、关心他的人不幸。

《纳契人》详尽细腻地介绍了北美洲野蛮部落的风土人情。对比《阿达拉》、《勒内》，它更像小说，它有完整动人的故事，紧张曲折的情节，它刻划了数十名性格鲜明、栩栩如生、呼之欲出的人物。为方便读者了解本书，下面对纳契的风土人情和环境略作补充说明。

纳契是路易斯安那风景最美丽、土地最肥沃、人口最众多的地区。到处可见牧场、小丘、丛林、山岗。主要的植物是胡桃木、橡树。纳契人住的茅棚，形状类似炉子：圆形的屋顶，四周为正方形，很矮，没有窗户。大部分屋顶铺玉米叶子，有些糊柴泥。墙是由很薄的席子糊的。大首领的茅棚比其他村民的房子高、大，搭于稍高的地面，向着大广场。茅棚内仅一张床榻，铺席子或兽皮。村民离家，门不必关锁，因为屋内一无所有。寺庙就在大首领的屋旁，广场的顶端，向东，建筑材料与茅棚一样，但外形不同，长13米、宽6.5米，屋顶两头有两只木制风标。庙正中开一扇门，两旁好些石凳，庙内用两根木头点着火，由四个老人轮番值班看守，不让它熄灭，庙内有一位专职“看守”，就如中国寺庙的“住持”。庙内对着门摆一张祭坛，高约0.975米、宽1.3米、长1.625米，庙内摆放着几口箱子，里面盛首领（酋长）的骸骨，地面铺芦席。每年，村民在庙内供上最初的收成。

纳契人称大首领（或大酋长）为“太阳”，由大首领最亲的女亲戚的儿子继位，这女亲戚又称“女首领”，尽管她不参预政事，仍很受人尊敬。她与“太阳”一样有权定人的生死，谁触犯了他们，他们便会令卫兵——又称“阿鲁埃”，杀了谁。村民和属下见了他们，要先向他们行三次礼才敢接近，同时发出吼叫的声音，然后吼叫着向后退。村民还要把收成、狩猎、捕渔中最好的东西送给他们。与他们共餐的人，包括他们的亲戚，没有权利与他们共一个器皿。

每天早晨，太阳出来，大首领站在屋门口，向东方鞠躬并大吼三声，有人给他递上烟斗，他吸上一口，先向朝阳喷出一道烟，再

向南、北、西三方喷烟。他们的权力无边，可以占有村民、属下的财产，夺去他们的生命，要村民无偿为他们劳动。

大首领与女首领的卫兵要给他们陪葬，而且只有卫兵才有此“光荣”。有些大首领的陪葬人员超出一百名。

女首领的丈夫不是“太阳”家族里的人，按当地风俗，女首领去世后，她的大儿子要扼死父亲，然后把他住的茅棚里的东西撤走，把它布置成灵车，放上死者和她的丈夫的尸体。这一对尸体旁还排上12具被父母亲手扼死的小孩的尸体。小孩由女首领的大女儿指定，这位大女儿继承女首领的地位。人们在广场上竖起14副断头台，用于处死给女首领陪葬的人。被处死的人的家属围着他们，还引以为荣呢，有些家人还亲自用绳子勒死自己的亲人。

“有幸”陪葬的人穿着最华贵的衣服，右手执一只大贝壳。他们最亲近的一位亲人站在他们的右边，左肋夹一条绳子，右手执一把斧头，时不时发出死亡的叫声。听到这叫声，14名牺牲品从断头台上走下来，在广场中央、庙宇和女首领的房子前跳舞。陪葬人受到大家的尊敬，每个人有5名仆人，脸上涂了红色。扼死孩子的父母抱着亡儿，在屋门前排成两行，14名陪葬人也如此排列。已故女首领的朋友、亲属跟在他们后面，全都戴孝——即剪短头发。大家发出可怕的叫声，就如地狱里的魔鬼全都来这儿吼叫了。然后是陪葬者的舞蹈，女首领的亲属的歌声。

送殡的队伍向前行进，父母抱着死童，一对对走在队伍的前面，后面跟着4个人扛着女首领的尸体。每走十步父母便扔下一个死孩，抬尸体的人踩在死孩的身体上，然后在他们的四周转圈子。等到队伍到达庙宇，小尸体已被踏成片块。

在庙宇内下葬女首领前，陪葬的14人被剥去衣服，坐在庙门前。一个野蛮人坐在他的膝上，另一个反剪了他的双臂，人们往陪葬人的脖子上套上绳索，往脑袋上套上羊皮袋，要他吞下3颗烟草丸，喝一杯水。女首领的亲戚一面唱歌，一面勒紧绳子。尸体被扔在一个坑里，掩上泥土。

这个部落是北美洲最为放荡的部落，妇女甚至被大首领和他的属下强迫卖淫，卖淫的妇女依然受尊重。尽管一夫可以多妻，妻子的数目不受限制，但一般人仅要一个妻子，不喜欢了，便可以休

掉。贵族家庭的女儿只可以嫁“低贱”的男人，但可以不要他另找。丈夫不忠，她可以杀掉他，而她却可以找情夫而不受惩罚。丈夫看见她们，必须恭敬站立，像仆人般讲话，不许与妻子共餐。缔结这种难以忍受的婚约的惟一好处是丈夫可以不必工作，可以指挥侍候妻子的仆人。

纳契人的“领导班子”由以下人员组成：两位指挥战争的首长，两位主持庙寺仪式的典礼官，两名处理和和平条约与战争条约的军官，一名检查官，四名管公众宴会的官员。一切事务由大首领负责分派，官员们则毕恭毕敬地听从。收割是统一行动的，由“太阳”定日期，召集全村。7月底，他指定另一个日子，全村庆祝3天，村民玩游戏，大排筵席。

到了这一天，村民献上猎物、海鲜、其他食物，如玉米、豆类、瓜果。“太阳”与女首领主持仪式，坐在枝叶搭成的棚里，村民用担架把他们抬来，走在队伍前头的人手执装饰了各色羽毛的权杖类的玩艺，贵族们恭恭敬敬地围着他们。最后一天，“太阳”向大会致词，他勉励大家完成职责，尤其要尊重寺庙里的神灵，教育好孩子，表彰良好的行为。20年前，天火把寺庙摧成灰烬，七八个妇女把她们的孩子扔进火中，平息“神”怒。“太阳”马上召来这些女英雄，在公众中表彰她们，号召其他妇女向她们学习。

每一户的户主向庙寺献上收成，把它们放在庙门口，“住持”把它们献给神灵后带到“太阳”家里，由“太阳”分派给他要分派的人。

纳契人的婚礼与加拿大野人的几乎没有区别，最大的区别在于，纳契人的未婚女婿要给丈人送礼，行完婚礼后宴请客人。酋长们有几个妻子，但不负担她们的生活，仅留一二个在自己的屋里，其余的妻子仍住在娘家，丈夫喜欢谁就到谁家去。他们的妻子互相间不存嫉妒之心，丈夫对妻子的态度很随便，随时可打发她们而另娶。

负责战争的酋长如要发表意见，就要在指定的地方栽上两棵树，树装饰着羽毛、箭、斧头，它们全都被涂成红色，想参战的人站在酋长面前，化妆得很漂亮，脸上涂好几种颜色，他们向酋长表示决心，为了祖国，不怕疲劳，不怕牺牲。

酋长招募了士兵，命人在家熬一种打仗喝的饮料，每个士兵喝两碗。这种催吐药喝后，士兵们大吐一场，然后做准备工作，直至出发那一天。他们与加拿大的野蛮人一样迷信，行军时只要发觉了坏征兆便会往回走。

武士行军时极有秩序，小心扎营、集合，夜里却不放哨。他们灭了火，向神祈祷。酋长命令他们睡觉时别打鼾，放好武器，偶像吊在杆上，指着敌方。武士们手执斧头，一批批在偶像前走过，才去睡觉。

纳契人在行军时不虐待俘虏，他们把俘虏押解到村子里，要他们在庙前一连歌舞几天，才把他们交给战死的武士的家属，家属们嚎啕大哭，用武士带回来的头发揩干眼泪后，把俘虏烧死。

纳契的巫师与加拿大的相似，他们给病人治病的方法差不多相同。病人治好，他们能得到丰厚的酬报。如病人治不好，他们就要送命。还有另一种巫师，因懒惰无以谋生，便弄神弄鬼，以给村民求雨求晴天骗钱。

纳契人戴孝的方式是剪短头发，不涂面孔。

部落之间缔结和平条约或结盟条约，仪式是十分隆重的。大首领十分注意维护他的尊严，接到大使到达日期的通知，他命令主持庙寺仪式的典礼官做好接待的准备工作。使者距大首领五百步时停下来，唱和平的歌。使者的人数一般为36名：30名男人、6名妇女。走在队伍前头的6名歌喉最好，“太阳”向他们示意过去时，手持和平烟斗的人载歌载舞，团团地转，手舞足蹈，做出各种鬼脸，扭动身躯。到了“太阳”身边，又复如此。然后用烟斗搓“太阳”，从脚至头，然后才回到队伍里去。

他们把烟草塞进烟斗里，一手点火，一起向“太阳”走去，递上点了火的烟斗。大使们与“太阳”一起，先向天空喷出第一道烟，然后向大地，向四周喷。喷完，把烟斗递给“太阳”的亲戚、其他酋长。大使然后用手搓“太阳”的胃，然后搓自己的身体，最后把烟斗放在“太阳”对面的长柄叉上面。大使中一个有口才的发表演说，为时一个钟头。然后大家请大使们坐下，坐在靠近“太阳”的板凳上，“太阳”回他们的话，也讲一个钟头的话。典礼官给大使点上和平烟斗，大使们抽烟。“太阳”询问他们的身体健康，

然后把大使们引进茅棚里，盛宴招待。当晚，“太阳”拜访他们，大使们得悉这消息后，赶快找“太阳”，把他扛在肩上，请他坐在一块毛皮上面。一个大使坐在“太阳”身后，两手扶“太阳”的肩，摇他许久，其余的团坐在地上，唱歌颂战争中的英勇事迹。“太阳”早晚都去拜访大使。最后一次拜访，大使们在茅棚中央插一根桩，坐在桩的四周，陪伴“太阳”的武士身穿最美的袍子，跳舞，一面轮流敲桩子，然后，给大使们献上礼物。第二天，大使们才在村子里散步，村民每晚开庆祝会，跳舞。大使走时，典礼官给大使们路上的食粮。

《纳契人纪事》中的人物几乎都被摒于幸福之门外，夏克塔斯与阿达拉有缘无分，勒内与塞留塔有分无缘，恩莱与伊哲华尔只能在夜里幽会，白日为奴。恩莱最后遭受残酷的刑罚并被处死，乌杜加米兹这个极重义气、交情的年轻武士，只能眼巴巴看着朋友勒内被害而爱莫能助，塞留塔与米拉投水自尽。其他人物也几乎全部以死亡为结局。这些情节与结局虽然不过是小说作者的虚构，但也反映了1797年的法国移民的灰心。夏多布里盎当时已30岁，还看不到社会地位恢复的希望。他产生了世界末日来临的悲观，他在书中宣扬了个人与社会必遭灭亡的悲观论断。他书中的人物，如恶魔式的翁杜列、亚卡西，不但面目狰狞，心灵也如蛇蝎一般歹毒、阴险。而勒内这个人物，表现得更深刻更隐晦，他外表英俊、潇洒，女孩子见了他情不自禁地钟情，他性情柔顺，甚至有时会有“见义勇为”之举（如为了营救阿达利奥而挺身自首）。一般读者看不出他其实也是个邪恶的人物，他使姐姐对他的感情产生误解，生了乱伦的爱情，被迫遁入空门，造成了她的不幸。他使朋友乌杜加米兹为救他出生入死，为救他出刑场牺牲了几个土著的生命。他不爱塞留塔，却又与她结婚，致她于绝望与悲哀之中。天真的姑娘米拉爱他，他却态度暧昧。总之，他在无意中犯罪，带给四周的人以不幸。

夏多布里盎作为封建贵族阶级的一员，把法国革命这一伟大的社会变革视作他失去社会地位的惨痛事件。法国革命使他成了丧家之犬，他没有家庭，没有工作，没有祖国，没有爱情，没有幸福。他的绝望悲观的情绪必然在作品中透露出来。《纳契人纪事》展现

了一个错乱的世界，混乱代替了原来的和谐。他希望人们以基督教的教义去思考人类生存的条件，思考“衰落”的秘密，思考达到“永福”境界的痛苦道路。

《纳契人纪事》里的《阿达拉》与《勒内》采取第一人称倒叙手法，但两人的倒叙不尽相同。夏克塔斯以怀旧的心情叙述往事，口气平静。而勒内的叙述是忏悔，内容较隐晦，他并没有挑明他的秘密。小说有意留下一条伏线，以造成戏剧效果。

《纳契人纪事》既是史诗，又是小说。描写、抒情、叙事融为一体，通篇都是臻于诗的境界的散文。描写场面，既有平静的田园画，又有激情澎湃的高潮迭起的恐怖场面。紧张的情节中插入轻松活泼的场面。如收割季节的月下归来，美丽少女的水中嬉戏等。或以雄伟的大自然景色衬托悲剧的片断，如地下湖那狰狞的洞穴描写，峭岩上各部落聚会的热闹场景，等。书中描写了人间生活的种种场面：丧葬、狩猎、婚嫁、节日、歌、舞、战斗、情场角逐、梦境、超自然力、声响，等等。

《纳契人纪事》文笔精炼、优美、流畅、和谐、辞采富丽，善描难状的景色，有些写景的篇章，一百多年来一直被收进法语课本。其艺术魅力给予同代人强烈的感染，风靡一时，对后世作家，尤其19世纪前期的浪漫派作家有着深远的影响，它们是浪漫派文学的开山之作和抒情名篇。

本书译自法国巴黎 librairie Générale Française 1989年版本，法国编者第一次把《阿达拉》、《勒内》、《纳契人》合成一书出版，目的使读者对夏多布里盎的故事有个完整的了解。而对于要重读《阿达拉》、《勒内》各篇的读者，又可在本书中找到它们。法国编者对《纳契人纪事》作了必要的删节，并以梗概加以说明，不影响故事的前后连贯性。

译者

1995年4月

于广州华南师大

纳契（第一部分）

卷 一

在美洲丛林蓊郁的树影里，我想唱孤独之歌，旷古未闻的歌。啊，纳契^①，我想讲述你的不幸，啊，你这路易西安那的民族，现在你留给我的只有绵绵的回忆。难道居住在丛林中的无名百姓，就不能与别的民族享有同等的权利？他们的不幸就不该博得我们同情的泪水？难道安置在寺院中的国王的陵墓，就比印第安人的家乡那橡树下的坟墓动人？

而你，黑夜的星辰，你这沉思的火炬，请为我化作潘德^②星！请你为我引路，穿过新世界那陌生的区域。在你的星光的辉照下，让我发现荒野那醉人的秘密！

勒内^③在向导的指引下，沿密西西比河溯流而上。他的小舟在三座山岗脚下飘荡。山似屏障，挡住了视线，看不见“太阳的孩子们”那美丽的故土。他向河岸奔去，攀爬陡峭的山坡，到达山岗之巅。纳契人居住的大村庄就在不远处——那辽阔的平原上面。那儿橡树^④星罗棋布。印第安女人在这儿那儿忙碌，她们体态轻盈，有如在她们身旁跳跃的母鹿；她们的左臂挽着篮子，篮子吊一条长长

① 纳契：北美印第安人部落或联盟。

② 潘德为希腊的一座山，诗的象征。阿波罗与缪斯在这儿逗留。

③ 勒内：本书的主人公，宿命者的典型，夏多布里盎本人的教名就是弗朗索瓦—勒内。

④ 橡村：一种大树，树干笔直，高约15公尺。

的桦树的树皮；她们采撷草莓，草莓汁染红她们的手指，染红四周的草地。勒内走下山岗，走近村子。女人们驻足，看着这个外国人走过，然后向林子里逃遁，就如鸽子在高岩顶上看见猎人，未等他们近身便已惊飞。

旅人勒内向就近的一家窝棚走去，他在门前停住了脚步。这一家人聚在一起，坐在灯心草编的席子上面。男人们抽着烟斗，女人们纺羊毛。他们团团围坐，人圈中间摆着西瓜、干柿子、五月苹果^①，它们都用葡萄叶垫着，还有一个竹筒^②，那是喝槭树水的器皿。

旅人站在门坎前，说：“我们来了。”家长说：“你们来了，很好。”家长发了话，旅人们便在席子上面就坐，一言不发，分享盛宴。一位翻译提高嗓门，问：“‘太阳’^③在哪儿？”家长回答：“他不在家。”众人又归沉默。

一个姑娘来到这家门口。她身段高挑，窈窕纤细，灵巧，棕榈树般秀美，芦苇般柔弱，优雅有如天人，楚楚动人，那神气像在做梦。印第安人形容她——塞留塔的忧郁和美丽，说她的目光像夜神，微笑则如黎明之神。现在她还不是不幸的妇女，但命运注定她日后必定不幸。你会想着把这个可爱的人儿搂在怀里，但你免不了担心，她那颗忠贞的心，已过早为不幸的命运咚咚地跳动。

塞留塔羞得两颊绯红，低首走进屋内。她经过外国人的身旁，俯身在主妇耳边轻声悄语，然后退了出去。她身上穿的桑树皮制的白裙子飘动摇曳，每走一步，露出一对微红的脚踝。所过之处，空气中弥漫着花香，那是她头上插戴的木兰花散发出来的。她那轻盈的步履，发间散出的土荆芥的清芬，就像阿比多节出现的埃罗女神，又如维纳斯出现在卡尔塔日的树林间。

向导们吃完食物，站起来，说道：“我们要走了。”印第安家长应道：“去诸神要求你们去的地方吧。”他们送勒内出门，大家也不

① 当地人用干果做面包，肉甜，无籽。

② 事实上是大芦苇，旅人称之为杆茎。

③ 纳契人的皇帝。又称大首领。

问他们上天给了他们什么关照。

他们经过大村子的中央，那儿的房子呈方形，屋顶浑圆，用玉米茎秆杂着树叶搭成，墙的里里外外由很薄的席子遮铺。旅人到达村子尽头那不规则的广场，纳契人的皇帝、大首领以及他最亲近的女首领——她的儿子将继承王位，就居住在广场的旁边。

各种年龄的印第安人聚集在广场，场面热闹非凡。夜幕降临，四面八方点燃了雪松脂的火炬，给这幅变幻不定的画面投下鲜活的光亮。老人抽长烟斗，谈论昔日的往事。母亲们给孩子哺乳，或把孩子放进摇篮里，把摇篮吊在桤柳的树枝里，小伙子手臂搭手臂，放在燃烧的炭火上烤，看谁最能忍受炭火的灼热。武士们手持蛇皮球拍打球，有的玩稻秆与小骨的游戏，许多人跳表现战争或水牛的舞蹈，乐师们用棍子敲打着鼓，吹奏贝壳，或吹奏钻了四个小洞的鹿骨，就如欧洲士兵们吹奏短笛。

正是木槿花在大草原含苞待放，河龟在沙滩下蛋之时。外国人经过热闹的广场，看见印第安孩童在窝棚旁蹒跚学步，母亲向婴孩袒露胸乳，含笑诱孩子向前迈步。一个老人走出来，上帝正在考验他呢。他的双目已看不见白日的光亮，他佝偻着背，一位姑娘搀扶着他，他拄着橡木拐棍。

他是荒原的酋长，他在崇拜爱戴他的人群中散步。人们露出毕恭毕敬神情，簇拥着他，尾随着他。

勒内和向导向他行欧洲人的礼。老人向他们躬身回礼，用他的母语讲话，他说道：

“外国人，我并不知道大驾光临。我深表遗憾，因我的双目失明，看不见你们了。从前我喜欢端详我的客人，看他们的额头，我就知道上帝是否垂爱于他们。”

他转身对侧耳聆听他讲话的人群道：

“纳契人，你们怎能撇下这些外国人不予理睬呢？你们能肯定永不外出旅行，不远离你们的故土？你们应该知道，外国人来到我们中间，我们应当赤足站在江河里，伸出一只手，向密西西比河致礼，因为外国人是受到上帝宠爱的人。”

靠近老人说这番话的地方，可以见到一棵美国的木豆树，繁花满枝，树干纠结。老人命扶他的姑娘领他来到树前，他与勒内、向